



# 食事



## 一方芥菜

□刘雄仪

老家在闽南山区,平地少,可以耕作的田地大多种的是两季水稻,其中第二季水稻一般是在立冬前完成收割。为了不让田地“闲着”过冬,村里人通常收完水稻后就紧接着把土翻一遍,再往一方菜地种上芥菜,我家也是如此。

种菜前,大家总是先在地里挖出一排排的“菜坑”,然后才把芥菜苗种下。过后还得将烧过的稻草制成肥料,撒在芥菜苗的周边,听母亲说这样做是为了促进芥菜的成长。

此时差不多是农人们一年中最后的耕作了。除了我家的田地,到处都可以看到劳作的身影,大人们忙着挖菜坑,给芥菜苗洒水,小孩则帮忙给菜苗浇水。由于冬季白天时间短,大家总是忙到天黑才回家,没种完的菜苗,只能放到隔天再继续栽种。

菜苗经过一个月左右的成长,很快就变成一株株绿油油的芥菜,不仅菜叶宽阔,叶茎也很粗壮,有些大的芥菜,单株就重达八斤。不怕冷的芥菜,即使面对寒潮,也依然生机勃勃,特别是到了隆冬

时节,地里的芥菜一旦被霜冻过,就变得格外甜,苦味也随之变少。但是对于过去生活在农村的孩子们来说,霜冻天却不是一个好日子,因为总得早起和大人一起到地里摘芥菜。此时整株的芥菜都被白霜包裹着,等把它们采摘下来再洗干净,双手早就被冻得红彤彤的。记得有次霜冻来袭,我帮母亲清洗芥菜,忽然一阵寒风吹来,双手就像被刀刮过一样,痛得我哇哇大叫。

霜冻过的芥菜,不仅可以拿去市场上卖钱,还经常成为一种走亲访友的伴手礼,毕竟用它烹制的咸饭,是不少闽南人的心头好,可谓是百吃不厌。直到现在,冬季可选的蔬菜琳琅满目,但只要芥菜上市了,城中大到酒店,小到普通餐馆,许多大厨们仍会首选将它烹煮成各式佳肴。毕竟这种蔬菜的价格不高,做出的饭菜又很合本地人的口味。

在我家,芥菜不仅能直接煮成菜,还可以晒成芥菜干长时间保存。这种菜干搭配猪骨或猪排一起炖汤,味道清甜爽口,拿它做咸饭,更是不逊色

于鲜芥菜煮的。不过我更喜欢吃的是芥菜腌制的闽南风味“糟菜”,它和芥菜干一样,也能保存很长时间,有时甚至可以存放二十年之久。母亲平时常念叨说这种腌菜配稀饭一起吃,能消食养胃,虽然说法不一定准确,但这样的搭配吃法确实深得我心。如今每次家里做了芥菜口味的“糟菜”,我必定拿来配着地瓜稀饭一起吃,特别是冬日里,一早吃过这

些食物,就觉得浑身舒畅,一天都元气满满。

又一年的冬天来临,村里人依旧在地里忙碌着,一方方绿油油的芥菜也开始茁壮生长,恍然间,我好似还闻到熟悉的饭香。想来还是得抽空回一趟老家,趁着芥菜还没晒干腌制,多吃几碗喷香的芥菜咸饭,才算不辜负这冬日的好时光。



(CFP图)

每日佳句

延促由于一念,宽窄系之寸心。故机闲者,一日遥于千古;意广者,斗室广于两间。



## 蟳埔花语

□姚雅丽

时光往前回溯数十年,那时的蟳埔像一块璞玉,阳光携着千年前大海的记忆,日子有着潮汕般的安适。海腥味、脂粉味、花香、汗渍味拧成一股特有的气流,摇曳的簪花围,在这里延伸成一片望不到尽头的花海。试想有哪一种劳动场面,会如此波澜壮阔?能如此摄人心魄?它让人忽略了海的凶险和生活的艰辛,把劳作变成一种力与美的展示,一种艺术行为。

海的壮阔与花的妩媚,海蛎的鲜美与收获的喜悦,都在这里糅合交融,就像铺就了一条芳香的通道,连接了多维度的空间,天上、人间,过去、现在、未来,花言简意赅地陈述了一切。

簪花与劳作,早已成了蟳埔女子的“标签”。在这里,她们接纳着海的馈赠,把生活的酸甜苦辣收入囊中,也小心翼翼地把自己培植成一朵花,扎根在泥土里,更植入灵魂里。

一朵朵明艳的花,是一群舞蹈着的精灵,是光阴的叠加和累积,是等待心上人劈波斩浪而来的腴腆。纵使容颜老去,脸上的皱纹仍像压缩箱底的红装,带着一抹少女的娇羞。无论是牙牙学语的小娃,还是白发苍苍的阿嬷,每个人都是衣衫明艳,移步生香。耕海耘田的累,养儿育女的苦,操持家务的忙,早已化作簪花围的千般光华,万种风情。骨髻、渔梳、红绳、小把簪、玫瑰、玉兰、含笑、雏菊、粗糠、素馨……在这里,每一个季节,都让人翘首以盼,每一朵含苞待放的花,都有独具一格的韵。

花的坚韧藏在娇柔的外表下,海的凶险藏在波光粼粼里。因为有了花的点缀,海不再只是单调的蓝,村子也不只有挥之不去的鱼腥味。因为有了花,讨海的日子有了丝绸一样的质感,有了爱情一样的炽热。花,也让这里显出了与别处的渔村不一样的明媚与深沉。

蟳埔女子用花妆饰自己,她们不似花那般柔弱,骨子里有着如大海一样的硬气。在与命运无休止的对抗中,花一直在她们的生活中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,当中包含着难以言喻的情意,是天地最珍贵的赠予,也是爱与美的信物。出生、满月、周岁、生日、结婚、生子……各种重要的日子,都得有花来装扮,借花来表白。花,早已融入日常,我也从未看过在哪一片土地上,花能如此“世俗”,又如此神圣。

一朵花,珍藏着茫茫时空的记忆,它醒着,或醉着,都是诗。一朵花开了,便有一串笑声传来,那是乾坤日月的叮咛,也是世间万象的萃集。每年的二月初二,恰是繁花似锦的时节,一股专属闽南的季候风袭来,大海掀起了七彩浪涛,渔村吹响了春天的集结号,簪花围也变成一片移动的花海,斜襟花衣,五彩簪花,花灯、花篮、花牌、花鼓延绵数里……此时,女子们从俗事中抽身,倾尽全力,让花儿尽情的在头顶绽放。她们用红绳或细竹篾,把花儿一朵朵串起,一圈圈,一排排,有编贝般的璀璨,也有珍珠般的晶莹。她们不但把自己打扮得花团锦簇宛若仙女,还把所有美好的祝愿都寄托在簪花围上:红头绳寓意日子红红火火,骨髻末端的金月牙、金蜜蜂说着花好月圆、甜甜蜜蜜,金梳子梳理出描金泼彩的幸福……

花,在这里是一种奇妙的存在,像调和阴阳的灵丹妙药一样,让生计柔顺起来,也让空气多了一抹芳菲。花和女子,就这样装点了一座村庄,也芬芳了一片海。

# 回首



## 从前的门和锁

□叶苇航

旧时的门和锁都很粗糙,不如现在的精致。我家老厝的门大多是对开两扇的,外面一般用铁片钉住,有的还挂着一把铁锁。平时白天拿木板在屋内门内即可,晚上还得插一把菜刀,将门板间的缝隙堵住,以防盗贼顺着门缝撬门。

这些门一向不被爱惜。就像我小时候想玩飞镖游戏,便用小刀在后门的门板上刻一个靶,还划了十个不怎么圆的圈,之后便经常拿着石块往门上砸。时间一长,门板就变得伤痕累累。其实,即使没有我“搞破坏”,这扇门也已经处处是伤。当时为了方便家里养的那条小黄狗出入,大人们还将门板下方的一个角削去,使关门时能形成一个狗洞。

不精致的后门,看起来犹如旧时酒

家门上挂的帘子,轻飘飘的,总会遭淘气的风捉弄。尤其是凛冽的北风一吹来,门板就“瑟瑟发抖”,好似一个得了哮喘病的人在呼呼地喘气。不过,难抗风的门板到了夏天,不时能派上用场,比如酷热难耐的时候,屋里待不住了,大人们就把后门的门板卸下来放在天井的阴凉处,随后躺在上面小憩一会儿,或是打个盹。

老厝的前门虽然比较像样,但看着也不大气。两个用来敲门的铁环,上面涂的黑漆早已剥落,还带着不少“锈花”。铁环撞击门板的地方,形成了一个明显的凹槽,那都是亲朋好友和厝边头尾平时敲门留下的痕迹。这扇大门用的是挂锁,把两个铁环相扣就能锁住。这种锁门方式有一个好处,就是如果夜深时还有家

人没有回来,在家的人扣住门锁,便可以安心回屋睡觉,无需守着大门苦等。因为两个铁环扣住后会留有一些空隙,在家的人不用出门,仅是伸手到门外就能把锁扣上。这样晚归的人仍可以从外面开锁进屋,不知情的路人,则只会以为这家的人都外出了。

除了大门的锁头,我家其他门的挂锁也很简单,从钥匙上不多的齿数就能看出,这些锁是极不精密的。平时开锁很容易,钥匙一插进锁孔,轻轻一转动,门就开了。有时钥匙不小心弄丢了,也不必担心,只需找来一根短铁线,将它的一端弯曲成小钩状,像用耳勺掏耳朵似的,把铁线插到锁孔中慢慢撬,听到“咔嚓”的声响传出,锁就打开了。印象很深的是,

我家大门有一段时间还用了一把“不靠谱”的锁,有时出门都不用带钥匙。毕竟即使锁住了,只要用力一拔锁扣,门就能立马推开。幸好当时家里没什么值钱的东西,从前经过的路人也少,不坚固的门和不精密的锁,都不会留下安全隐患。

20世纪60年代,我家的门和锁就一直是这样的状态,老厝附近的许多人家也是如此,可以说这就是过去闽南生活的一景。作为家的一个“前沿标志”,过去那些粗糙简陋的门和锁,更像是当时人们随性生活的写照。如今,门和锁早已不断推陈出新,变得愈加精致与严密,而双鬓染霜的我,只能依依不舍地看着那些与老厝有关的门锁记忆远去,渐渐消失在岁月的长河中。



# 背影

## 生命中的一束光

□董艺玲

我小时候拥有的玩具极少。疼爱我的阿公便去山里砍竹子,取其中的一些节段,自制笛子给我吹着玩。我那时对阿公格外崇拜,总觉得他无所不能,因为他可以用简陋的工具把厚实的竹节磨平,还懂得如何在竹节上凿出音孔、膜孔和吹孔,能让笛子发出好听的声音。

过去家里没有电风扇,更没有空调,夏天一到,阿公便把冬天存下的鹅毛拿出来,给我做鹅毛扇。制作鹅毛扇其实挺费工的,不仅要先把鹅毛洗净、晒干,还得把鹅毛按中间长两边短的顺序排列,再拿铁丝把一根根鹅毛串起来。最后用木柄或者竹子把穿好的羽毛固定好,裁出长短适宜的手柄,一把鹅毛扇才算做好。

除了鹅毛扇,阿公也是做芭蕉扇的高手。有时怕我用不惯鹅毛扇,他就去地里摘一片较为完整的芭蕉叶,先将茎部

剪断后,还得修剪一下叶子的边缘。有别于普通的扇形,阿公给我做的芭蕉扇,扇面总被剪成爱心的形状,配着一根竹子或小木棍做的扇柄,十分好看,每次我拿到都爱不释手。把扇子交给我前,阿公还会细心地把扇柄打磨光滑,用他的话说就是“可不能让团仔的小手受伤”。这把芭蕉叶的使用频率很高,阿公担心扇面用久容易散开,还悄悄用铁丝或铝线固定芭蕉叶,有时还在叶片边缘包一些软布条,防止开裂。长大后再回想,我才明白阿公原来是把深沉的爱,都藏进了那些扇子里,希望它们能陪着我度过一个个凉爽的夏天。

儿时的我很喜欢和小伙伴一起去溪边玩耍,有次玩得忘乎所以,还把自己唯一的一双拖鞋弄丢了。回家后,阿公见了也不责备,反而去柴房找来几块木块,

给我制作木屐穿。那时外出的交通不便,一时买不到合适的拖鞋,阿公却能用勤劳的双手解决难题,让我免受赤脚之苦。

在物资匮乏的年代,大人们平时忙于生计,压根没时间也没太多钱去变换餐桌上的菜色。不过阿公却经常将自己种的金针菜、菜头、大白菜、地瓜等晒干后,再做成各种好吃的给我改善伙食。我有时帮着阿公做些力所能及的家务,比如摘地瓜叶、腌咸菜等,他便一边忙着手里的活,一边教我唱南音,在宫角徵羽里,我就感觉时间过得飞快,干起活来也不喊累了。

到了烧煤代替柴火的时候,每次买煤块回来,阿公就站在门口锤煤块,将它们一一锤成煤粉,然后挑一些黄土与散煤搅拌均匀,再印成蜂窝煤。这是一项重活,干起来很辛苦,但那时年迈的阿公不

嫌累,干活时还经常给在旁边帮忙的我讲故事。阿公不识字,但记性很好,《孟丽君》《窦娥冤》《女驸马》等戏剧故事,他都了然于心。每次听他讲那些跌宕起伏的剧情,我就觉得干劲十足,做蜂窝煤的速度都快了不少。

有几年时间,我到安溪县城读书,只有周末才能回家一趟。每次刚踏进家门,阿公不是叫我去吃他提前做好的美食,就是掏出一把零花钱往我口袋里塞。就在阿公去世的前一个周末,他还给了我两块零钱,如今再忆起,那两块零钱何尝不是包含着阿公对我沉甸甸的爱。

阿公的爱,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,但蕴含着无穷的力量,它犹如一束耀眼的光,照亮了我前行的方向,温暖着我成长的岁岁年年,成了我人生旅途中最珍贵的宝藏。



# 众生

## 玉兰花

□邱建岩

爱人常笑我是“花痴”,不仅在家里的阳台、窗台和门口都摆了植物盆栽,平时出门一趟,还不忘“补货”。不过虽然养的植物花样很多,但我心中还是有一个遗憾,那就是没能拥有一株“色白微碧,香味似兰”的玉兰。

不是没尝试过养玉兰。每次去逛花圃或者花店的时候,我都是先留意玉兰,可寻到了,却大多不合心意。因为那些玉兰都种在户外,不宜放在室内养。即使搬到阳台也不好,不仅会影响玉兰的生长速度,还可能导致它们开不出花。有一次实在忍不住,我从花店买了一株玉兰带回家,结果换来爱人一顿叨念,大致意思是玉兰不适合养在屋内,容易招来扑香的小蜜蜂。不过我仍执意将栽种玉兰的盆放在客厅,只是过了一阵子,玉兰的叶子和株身都开始发黄、枯干,变得毫无生气。失望的我只得一咬牙,把这盆花送去丈母娘家,毕竟那里有一个比较大的

庭院。谁知这玉兰适应性挺强,换了一个新环境,生长速度立马变快,它好似铆足了劲吸收着日月精华,没过多久,叶子和植株都返青了。

这盆玉兰第一次开花时数量很少,其中大多花被闻香而来的爱人搜刮去做了香囊,仅剩的一两朵让我如获至宝,便摆在书桌上日日欣赏。赏花时,我不由得想起古人对于玉兰花的诸多描述,有人形容它像“翠条多力引风长,点破银花玉雪香”,又有人称赞这花如“玉环飞燕相相敌,笑比江梅不恨肥”“凌云暂比松筠节,映日还同葵藿坚”。我对这些说法都很赞同,我也一向认为玉兰花的模样,确实比“出淤泥而不染,濯清涟而不妖”的莲花更胜一筹。

正巧近日收到一位学生家长发来的信息,说是家里种的玉兰树开花了,送了一些到学校的保安亭,提醒我记得去取。看到这个信息,我既吃惊又感动。印象中这位学生家的后院种着一棵高大的玉兰树,一到花

期,树上的花叶就挤挤挨挨的。每次去家访,我都喜欢绕到她家的后门,进屋后先逛逛散发玉兰香的后院。估计是发现我喜爱玉兰,那位学生当时经常带着玉兰来学校,先把它们包在纸巾里,再悄悄放到我的办公桌上。我经常一走进办公室,就能闻到浓郁的玉兰花香,那沁人心脾的香气,一整天都不会散去。

初中三年里,这位学生的父亲可为她操了不少心。因为这孩子是个自我要求很高的“小大人”,为了追求心中的绘画梦,常和父母发生争执。那位担忧的父亲便时常联系我,与我交流如何更好地与孩子沟通。后来这位家长渐渐也摸索出方法,听说还常常与孩子一起坐在玉兰树下聊天,倾听孩子诉说成长的烦恼。

虽然时间过去挺久了,但我仍会不时想起那位已经顺利考上理想高中的学生,还有那些办公室每天都袅袅升起的玉兰芬芳。



(CFP图)

特别的六字成语

- 不得其门而入  
释义:指找不到合适途径,走不进屋。比喻没有找到合适的途径。  
出处:《论语·子张》:“夫子之墙数仞,不得其门而入,不见宗庙之美,百官之富。”
- 下乔木入幽谷  
释义:从高树上下来,钻进幽深的坑谷里。比喻从好的处境转入恶劣的处境。  
出处:《孟子·滕文公上》:“吾闻出于幽谷,迁于乔木者,未闻下乔木而入幽谷者。”
- 如堕五里雾中  
释义:指遇事抓不住要领,摸不着头绪或辨不清方向。  
出处:《后汉书·张楷传》:“性好道术,能作五里雾。”
- 风马牛不相及  
释义:指两地相隔很远,即使马牛奔跑追逐,也难以相遇。如今用来比喻毫不相干的事物。  
出处: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:“君处北海,寡人处南海,唯是风马牛不相及也。”